

北京市医疗门诊收费票据（电子）



票据代码:11060125
交款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342221*****0010
交款人:郭翼泽

票据号码:0200039564
校验码: q1ymUI
开票日期:2025-07-23

项目名称	数量/单位	金额(元)	备注	项目名称	数量/单位	金额(元)	备注
诊察费		50.00					
医事服务费(三级医院普通门诊)	1.0 次	50.00	有自付				
金额合计(大写) 伍拾元整				(小写) 50.00			
业务流水号:REGN25205282				门诊号:0060799581			
其他信息	医疗机构类型:综合医院			医保类型: 医保普通			就诊日期:2025-07-23
	医保统筹基金支付:0.00			其他支付: 40.00			性别:男
	个人自付:10.00			个人账户支付: 10.00			个人现金支付:0.00
	个人自费: 0.00						
	自付一:	0.00	门诊大额支付:	40.00	大病保障支付:	0.00	年度大病保障范围内:2602.58
	自付二:	10.00	退休补充支付:	0.00	医疗救助门诊支付:	0.00	年度门诊大额支付:1451.56
			残军补助支付:	0.00	医保范围内:	40.00	年度医保保范围内: 3873.66
			单位补充[原公疗]:	0.00	医保交易流水号:	051100020D250723017472	

收款单位(章):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安贞医院

复核人:

收款人:RWZBGHY

说明: 财政电子票据是收入、支出会计核算的原始凭证, 财政电子票据和纸质票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, 是财会监督、审计监督等的重要依据。单位或个人可访问“北京市财政局官网-机构办事-财政票据服务-票据查验”查验本市财政电子票据。

